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9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易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市场波动等风险的影响，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及时进行风险防控。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913 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 7,985,972 股，发行价格为 576.0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99,999,731.72 元，扣除

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41,747,379.84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58,252,351.88 元。

前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220 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调整后）[2]
1	高端半导体设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1]	176,830.11	150,000.00
2	前沿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9,208.19	2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	105,825.24
合计		**496,038.30**	**455,825.24**

注 1：“高端半导体设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系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6,826.60 万元投资的项目，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150,000.00 万元对其进行追加投资，剩余 3.51 万元以自有资金投入。

注 2：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从 110,000.00 万元调减至 105,825.2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目前，公司上述募投项目正在按照实施计划顺利开展，由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均需要一定周期，结合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及实际进度情况，公司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实施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table>
<tr><td>发行名称</td><td colspan="3">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td></tr>
<tr><td>募集资金到账时间</td><td colspan="3">2026 年 6 月 17 日</td></tr>
<tr><td>募集资金总额</td><td colspan="3">459,999.97 万元</td></tr>
<tr><td>募集资金净额</td><td colspan="3">455,825.24 万元</td></tr>
<tr><td>超募资金总额</td><td colspan="3">☑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td></tr>
<tr><td rowspan="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累计投入进度（%）[1]</td><td>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td></tr>
<tr><td>高端半导体设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td><td>2.18</td><td>2029 年 4 月</td></tr>
<tr><td>前沿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td><td>12.61</td><td>不适用</td></tr>
<tr><td>补充流动资金</td><td>100.00</td><td>不适用</td></tr>
<tr><td>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td><td colspan="3">□是 ☑否</td></tr>
</table>

注 1：上表中“累计投入进度（%）”是指公司使用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入的进度，未包含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投入的进度。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同时公司保证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被用于质押，亦保证不会使用上述资金从事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执行此次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3、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不存在现金管理情况。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易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市场波动等风险的影响，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遵循审慎投资的原则，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公司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